

《阳西县建筑垃圾污染环境防治工作规划（2026-2035 年）》服务需求书

一、单位资格

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政上独立，合法运行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

具有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

二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《阳西县建筑垃圾污染环境防治工作规划（2026-2035 年）》编制服务

2. 采购单位：阳西县市容环卫管理中心

3. 项目情况：根据政府采购（招标）有关规定，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提供《阳西县建筑垃圾污染环境防治工作规划（2026-2035 年）》编制服务。

三、服务内容

根据国家、广东省、阳江市有关建筑垃圾的相关政策法规，结合阳西县实际情况，编制《阳西县建筑垃圾污染环境防治工作规划（2026-2035 年）》，编制成果符合《广东省建筑垃圾管理条例》（2023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）的相关要求。

四、服务时限

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8 个月。服务单位签订合同并收集基础资料后，100 个日历日内提供《阳西县建筑垃圾污染环境防治工作规划（2026-2035 年）》初稿。

五、收费计算方法

服务金额 5 万元，规划编制费计取参照《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》（中规协秘字第 022 号），复杂调整系数取 1.0 ，专业系数取 1.0 ，下浮率 76.5%。

六、采购方式

直接选取。

七、结算方式

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
八、违约责任

1. 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
2. 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，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。

九、解决争议方式

1. 服务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，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违背。

2. 对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以友好协商方式解决。协商解决不成时，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。

阳西县市容环卫管理中心
2026 年 1 月 9 日